

广州市政府系统培训中心

穗才培〔2018〕6号

广州市政府系统培训中心关于举办 2018 年 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根据《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》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》规定“事业单位应当根据不同岗位的要求，编制工作人员培训计划，对工作人员进行分级分类培训；工作人员应当按照所在单位的要求，参加岗前培训、在岗培训、转岗培训和为完成特定任务的专项培训”的精神及我市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培训最新要求，我中心 2018 年将继续举办广州市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进入我市事业单位工作的新进人员。

二、培训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培训时间

第一期：5月8日—5月14日；

第二期：8月28日—9月3日；

第三期：10月23日—10月29日。

注：每期培训时间为5天（周六、日除外）。上课时间为上午 9:00—12:00，下午 13:30—16:30。

（二）培训地点

广州市政府系统培训中心（越秀区小北路 266 号北秀大厦，地铁 5 号线小北站 A 出口旁）

三、培训内容

按照《广州市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培训教学大纲》要求安排。

- （一）广州经济社会发展概况；
- （二）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制度；
- （三）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和安全知识；
- （四）职场行为规范与职业道德教育；
- （五）事业单位的工作方法与技巧；
- （六）公文格式与写作规范；
- （七）团队合作能力训练；
- （八）广州历史文化与岭南文化习俗（理论与现场教学）；
- （九）心得体会交流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1900 元/人（含培训费、教材资料费和午餐费，每班计划招收 60 人）。

五、报名缴费

（一）请参训单位填写好报名表（见附件）并及时发送至我中心事业单位人员培训部邮箱：gzzfpxsyb@gz.gov.cn，传真：83553432。

（二）培训费用可选择刷卡、支票方式缴费。请于开班前一周亲临我中心培训报名处（越秀区小北路 266 号北秀大厦 1 楼大堂）现场办理。如采用支票缴费，收款单位：广州市政府系统培

训中心，用途（必填）：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培训费。

六、证书颁发登记

培训结束后，由我中心颁发《结业证书》，参训学员按每天8学时发放纸质继续教育学时证明。

七、其他

学员报到时请交大一寸彩色免冠照片2张。

本培训班是我中心为各事业单位提供的培训服务，由各单位自愿委派人员参训。

附件：2018年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报名表

广州市政府系统培训中心

2018年3月20日

（联系人：潘娟、陈笑榕，联系电话：83550405，83552053，
传真：83553432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州市政府系统培训中心

2018年3月20日印发

附件

2018年事业单位新进人员岗前培训班报名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表时间：2018年3月 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所在部门及岗位	毕业院校及专业	学历、学位	移动电话（必填）	参训期数		
							第1期	第2期	第3期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6									

填报人：

办公电话：

移动电话：

注意事项：

1. 电子报名表下载网址：<http://www.hrssgz.gov.cn/pxzx>；
2. 报名表请传真至：83553432，并将电子版发至 gzzfpxsyb@gz.gov.cn。
3. 开班前3天以手机短信形式对单位填报人、参训人员将发送上课事宜通知，敬请留意。